

# 中華民國機車研究發展安全促進協會 函

協會會址：106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9 樓之 5

連絡人：沈厚明處長

連絡電話：02-27051101 轉 141

電子信箱：motor.safety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中機安字第 103010 號函

附 件：

主旨：敬請 貴部協助發文學校鼓勵學生參與 2014「學生總動員」交通安全大競賽-「安全夠正點」交通安全海報創作大賽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學生總動員」交通安全大競賽系列活動，是針對各級學校學生所舉辦之交通安全宣導活動，共有四項競賽活動，分上下學期舉行，系列活動之一「安全夠正點」交通安全海報創作大賽，為針對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生及大專院校舉辦，將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至 4 月 30 日舉辦。
- 二、亟盼 貴部協助發文至各校，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爭取學校榮譽，將交通安全的觀念落實到日常生活中。
- 三、「安全夠正點」交通安全海報創作大賽徵選活動辦法如附件。  
(或上協會網站 [www.motorsafety.org.tw](http://www.motorsafety.org.tw) 查詢)
- 四、活動聯絡人沈厚明處長，電話 (0二) 二七〇五一一〇一轉分機一四一。
- 五、敬請查照

中華民國機車研究發展安全促進協會

# 2014 交通安全海報創作大賽

(一) 活動日期：102 年 3 月 20 日至 4 月 30 日

(二) 參加資格：全國各公立高中職校及大專院校學生，均可報名參加。

(三) 作品徵選主題：

1. (1) 汽車安全組：

- 請繫安全帶。
- 請打方向燈。
- 請勿超速駕駛。
- 請勿疲勞駕駛。
- 請勿失能駕駛(使用酒精或藥物後駕駛)。
- 開車不當低頭族。

(2) 機車安全組

- 老人騎車安全：不戴安全帽、反應較慢、我行我素、不遵守交通規則…。
- 重視「機車路權」：如二段式左轉、機車專用道、機車停等區。
- 勿飆車。
- 不酒駕。
- 騎乘機車請戴安全帽並繫妥帽帶。

(3) 指定駕駛組：

- 負責任飲酒就是喝一點酒都不要騎車。
- 聚餐時，預先指定駕駛，一人不喝酒載其他人回家、請親友接送或搭計程車、大眾運輸工具安全返家。
- 酒後駕(騎)車刑法最高可處七年有期徒刑，或最高罰 20 萬元。

2. 作品格式：a. 手工繪圖創作者一律以對開 (54.5cm×78.7cm) 之圖畫紙作畫。

b. 電腦繪圖創作者可先行繳交 A4 大小之圖稿, 待得獎時再輸出成對開大小及作品原始檔光碟繳交給主辦單位)。

c. 參賽作品以單一主題創作。

(四) 收件日期與地點：

1. 日期：即日起至 103 年 4 月 30 日止，作品逕送協會 (可集體送件)，或以掛號郵寄，郵寄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2. 地點：10656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9 樓之 3

交通安全海報創作大賽活動小組收

洽詢電話：(02) 27051101 轉分機 140、141、143。

(五) 獎勵方式：

三組計獎(1)汽車安全組(2)機車安全組(3)指定駕駛組

金手獎：一名，獎金 20,000 元，獎狀乙禎。

銀手獎：二名，獎金 10,000 元，獎狀乙禎。

銅手獎：三名，獎金 5,000 元，獎狀乙禎。

佳作獎：十名，獎金 3,000 元，獎狀乙禎。

(六) 給獎方式：

1. 得獎名單將公佈於協會網站，並以 E-MAIL 通知，不另寄得獎通知。
2. 獎狀、獎金及指導老師感謝狀將於完成得獎回覆程序後，採寄送方式給獎。收件人為得獎學生，收件地址以報名表資料為準，請參賽者以正楷字體正確填寫，主辦單位不做更正補發。
3. 得獎回覆程序：得獎作品輸出成對開尺寸(54.5cm×78.7cm)連同得獎人身份證字號、戶籍地址資料及作品原始檔(ai 檔及 jpg 檔)光碟寄回協會(非電腦繪圖者免)，經確認完整後始算完備。

(七) 評分標準： 創意 30%，主題 20%，構圖 30%，色彩及美工 20%。

※尚有注意事項請至主辦單位網站查詢。

中華民國汽車安全協會網站 <http://www.carsafety.org.tw>

中華民國機車研究發展安全促進協會網站 <http://www.motorsafety.org.tw>

社團法人台灣酒與社會責任促進會網站 <http://www.tbaf.org.tw>

(八) 其他規定：

1. 作品背面(右下角)請貼報名表(可至協會網站下載)註明個人基本資料，如學校、班級、組別、參賽者姓名、電話、地址及指導老師等。
2. 參賽作品均不退稿。
3. 寄送作品請妥善包裝，以防止潮濕損壞。
4. 個人參賽作品數量不限，金、銀、銅三獎不限重複得獎。
5. 參賽作品若經評選不符相關之水準時；主辦單位有權得視情況將獎項予以從缺。
6. 參賽作品應為本人之創作，不得抄襲，如經檢舉，除追回獎牌、獎金外，有關刑責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
7. 得獎作品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並不得退件，且另主辦單位有廣告、宣傳、刊印及展覽之權利，不另給酬勞。
8. 凡參加本活動者，即視同遵守本簡章各項規定，本簡章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有權隨時修定之。

## 2014 交通安全海報創作大賽報名表

組別：汽車安全組      機車安全組      指定駕駛組

作品名稱：

作品說明：

學生姓名：

學校：

科系：

班級：

學生 E-MAIL：(必填)

學生電話：

學生手機：

指導老師：

得獎通知地址： (必填)

請貼在作品背面右下角